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 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Molybdenum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993)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以下為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所刊發之《洛陽鉬業第三屆董事會第十五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洛陽欒川鉬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李朝春 董事長

中國•洛陽 二零一五年一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李朝春先生、李發本先生、王欽喜先生、 顧美鳳女士及吳文君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張玉峰先生及袁宏林先生;及獨立非執行 董事為白彥春先生、徐珊先生、程鈺先生及徐旭先生。

* 僅供識別

股票代码: 603993 股票简称: 洛阳钼业 编号: 2015—001

转债代码: 113501 转债简称: 洛钼转债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于 2014 年 12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5 年 1 月 6 日在三亚亚龙湾瑞吉度假酒店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 11 名,董事吴文君先生因工作原因无法出席,书面委托李朝春先生表决,现场参会董事 10 名。公司监事、董事会秘书和董事会办公室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

由公司董事长李朝春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本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讨论,董事会审议通过了《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是按照实事求是,不留余地的原则,各预算单位充分考虑 2015 年实际产能及业务需要,实事求是、客观真实地进行编制的,体现了按照强化内部管理,把握发展机遇,提高股东收益的总体要求。

主要产品产量目标及单位金属现金生产成本为: 2015 年钼精矿计划生产 16,323 吨(折 100%MO),现金生产成本计划为63,358元/吨(不包括资源税、折旧与摊销、销售及一般管理);2015 年钨精矿计划生产 8,720 吨(折 100%WO₃),现金生产成本计划为15,912元/吨(不包括资源税、折旧与摊销、销售及一般管理);澳洲 Northparkes 铜金矿 2015 年预算产量:可销售铜金属41,614吨(按 80%权益计算),C1 现金成本: 0.79 美元/磅;可销售黄金 39,914 盎司(按 80%权益计算)。【C1 现金成本指: 现金营运成本(包括采矿、选矿、现场行政开支、物流以及粗炼/精炼费)扣减副产品收益】。

该议案的表决结果为: 11 票赞成,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本议案尚待提交公司股东周年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洛阳栾川钼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O一五年一月七日